

证券代码：837855

证券简称：泰康翔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武汉泰康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树祥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谢东、吴志刚、杨柳静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张树祥、张中先、张宏翔、宋俊、刘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：

张树祥，男，1968 年 6 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8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0 月，在湖北应城市汽车客运公司工作，任公司职员；200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武汉普生制药有限公司工作，任公司职员；2016 年 10 月至今，任武汉宏译珞樱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2016 年 10 月至今，任武汉泰康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；2016 年 11 月至今，任武汉泰康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长并担任法定代表人。

张中先，男，1941 年 5 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空军预警学院本科学历。1958 年 3 月至 1987 年 9 月，在武汉空军某部服役；198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5 月，在湖北省机关从事党务工作，曾任会计、工程管理、政治等工作；2001 年 6 月退休；2008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，在武汉宏译珞樱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执行董

事；2009年4月至2015年11月，在武汉泰康翔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；2010年3月至2017年5月，在武汉高源欣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总经理；2010年4月至今，在武汉中科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执行董事；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，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法定代表人；2015年12月至今，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

张宏翔，男，1971年9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日本京都大学博士研究生。1991年9月至2002年12月，在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厅工作，任财政监察专员，从事财政实务工作；2003年9月至2007年6月，在日本京都大学攻读经济学博士研究生；2008年1月至今，在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财政与税收系工作任副教授；2008年1月至2015年11月，在武汉泰康翔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总经理；2008年4月至今，在武汉宏译珞樱文化创意有限公司，任监事；2010年4月至今，在武汉中科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，任监事；自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，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总经理；自2015年12月至今，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

宋俊，女，1978年8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学历，武汉大学MBA。2004年3月至2009年12月，在武汉捷晟贸易有限公司工作，任财务主管；2010年1月至2015年11月在武汉泰康翔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会计、会计主管；2015年12月至今，任股份公司会计主管；2017年5月至今，任股份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刘佳，女，1987年12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武汉科技大学本科学历。2010年9月至2013年12月，在武汉新世界集团工作，任会计。2014年1月至2015年5月，在武汉市云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。2015年6月至2015年11月，在泰康翔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任会计；自2015年12月，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财务总监。

经审核，以上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经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，以上董事候选人非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泰康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泰康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泰康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3 日